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度授信融资及担保额度相关事 项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授信担保情况概述

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5年6月27日召开2024 年年度股东会,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授信融资及担保总额相关事项的 议案》,公司及公司子(孙)公司预计向相关合作金融机构申请2025年度总计 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融资额度,在期限内(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日 至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日),该授权融资额度可以在授权范围内循环使用。 融资种类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非流动资金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、保函(包 括融资性保函、非融资性保函)、国内信用证、进口信用证、进口押汇、出口押 汇、贸易融资、商票保贴、票据置换、项目贷款等业务。各合作金融机构的融资 额度以金融机构的具体授信为准。

在上述融资额度内,公司及子(孙)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筹划需要向金融机构 进行融资业务。根据金融机构要求, 公司及子(孙)公司互为提供合计人民币 15 亿元的担保额度(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、抵押和质押)。其中:

- (1) 对资产负债率低于70%的子(孙)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4亿元, 额度内可以循环、调剂使用;
- (2) 对资产负债率等于或高于 70%的子(孙)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1 亿元,额度内可以循环、调剂使用:
- (3) 不同类别担保额度不能相互调剂使用,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 全权办理具体担保业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关于 公司 2025 年度授信融资及担保总额相关事项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20)

二、本次授信担保额度调整情况

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,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度授信融资及担保额度相关事项的议案》,公司在不改变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授信担保总额度的前提下,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的子公司担保额度调整为 5 亿元,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%的子公司担保额度调整为 10 亿元。本次除额度调整外其他内容不变。上述议案尚需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度授信融资及担保额度相关事项的议案》,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调整公司 2025 年度授信融资及担保额度的相关事项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,能更好地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和资金需求,风险总体可控,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授信融资及担保额度调整,并同意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1日